

臺北市 大安 區輔導市民以工代賑臨時工作申請表

臨時工編號：

申請人	申請姓名	身分證編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學歷	職業	每月收入	婚姻狀況	殘障類別及等級					
	戶籍地	區 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	日：				
	住居所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夜：				
	就業處所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手機：				
	公文送達處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 <input type="checkbox"/> 同住居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同就業處所(公司名稱_____)												
請	身分	身分證、照片 2 張及申請表 1 式 2 份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喪偶、未婚生子獨自扶養十二歲以下(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特定身心障礙或罹患特定病症且不能自理生活之共同生活親屬								
	是否曾任臨時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年) 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單位：								
人	工作順序意願	請以 1、2、3 在 <input type="checkbox"/> 內表明意願：				本工人作其他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清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園整理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清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	填	家	稱謂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學歷	職業	每月收入	婚姻狀況	身心障礙類別等級	不列計原因	
部	口	本人以上所填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為真實，並知悉提供不實資料及違反相關法令之後果。若有可歸責於己之事由，除繳回溢領金額，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申請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若未成年，應由父母雙方共同代理，或由監護人代理。 代理人簽章：父_____ 母_____ 其他(監護人)_____												

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

個案管理轉介表

製表日期:104.07.23

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轉介身份別	如具備以下身份，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 <input type="checkbox"/> 獨力負擔家計者 <input type="checkbox"/> 二度就業婦女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暴力被害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齡者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失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類別：_____，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更生受保護人（罪名：_____；毒品嚴重性：_____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ex:AIDS患者、高風險、自殺個案)										
「就業前準備」評估指標 （本欄由轉介人員詢問後予以勾選）	為使個案了解於服務過程其所應扮演的角色及立場，請轉介人員就下列簡易評估問項詢問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我有足夠的體力與穩定的精神狀況可以勝任全職或部份工時的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覓得工作，我會尋求資源分擔家庭照顧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覓得工作，我願意與就服處個管員共同合作，體認自己應負擔的角色及工作，並積極配合。										
	<input type="checkbox"/> 當我的能力不符合當今就業市場的需求時，我願意與就服處個管員一同努力，修正期待。										
<input type="checkbox"/> 在我過去的經驗裡，我對求職管道或方法的運用非常薄弱，自己找工作對我來說是一件困難的事情。											
轉介單位評估個案就業意願與能力等	1. 失業週期？(請說明失業多久?)						<input type="checkbox"/> 4週 <input type="checkbox"/> 12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週				
	2. 最近1次找工作之時間？						____年____月				
	3. 今年找過幾次工作？						____次				
	4. 透過何種管道找工作？										
	5. 曾經找尋之工作類型？										
	6. 欲找尋何種工作類型？										
	7. 具備何種專長或技能？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其他訊息 (必填)	1. 代賑工現況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仍從事代賑工 <input type="checkbox"/> 曾經從事過代賑工，目前仍等待分發中 <input type="checkbox"/> 曾從事過代賑工，現因資格不符被取消。										
	2. 求助期待：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心理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職訓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短期安置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創業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綜合評估暨建議 (必填，建議至少應包含右列訊息)	一、家庭狀況(家庭成員、是否有家庭照顧問題或負擔)： 二、社區或家庭支持系統： 三、經濟狀況(目前收入來源、是否有社福經濟補助或負債等)： 四、其他：										
轉介單位〈全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轉介人					
電話：2351-1711						轉介日 年 月 日					
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86號8、9樓						單位戳章					

※ 註1：本表單為參與臺北市以工代賑、有意願接受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轉銜服務者使用。

※ 註2：本表單係由區公所轉介人員協助填具，並轉社會局社會救助科彙整給就業服務處。

※ 註3：如對本表單有疑問，請洽各區公所代賑工就業轉銜承辦窗口、或社會救助科巫坤達先生 本
市市民熱線1999分機2323

參與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同意書

立書人 _____ 擔任本市以工代賑，願參與本市「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同意遵守相關規定：

- 一、願意參與本方案接受勞動局相關求職轉介及職業訓練，透過相關輔導及推介，習得工作職能並順利進入就業市場，穩定就業以改善家庭經濟。
- 二、立書人自 _____ 年 _____ 月起至以工代賑工作結束，期間願配合各項輔導措施，如依「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第柒點第十項規定，不配合或拒絕相關輔導措施，則依「社會救助法第15條第1項」、「臺北市市民臨時工作輔導自治條例第19條」及本方案之規定作為下年度申請以工代賑時之參考，30歲以下非身心障礙、無重大傷病者則作為下年度申請以工代賑否准之依據。
- 三、接受本方案由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安排受訓者及接受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所提供之工作求職機會參與面試、參加就業諮詢及就業研習者，受訓及面試、參加就業諮詢及就業研習當日皆視同正常上工，檢具證明核實發給1日代賑金（532元）。
- 四、立書人應提供本方案所需個人及參與本方案期間之相關資料，提供內容若有虛偽不實或涉嫌詐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五、如有未盡事宜，得經主管機關研議、增刪、解釋，通知立書人知悉遵守。

本人確實了解本方案內容，同意參與轉銜服務，接受各項輔導措施。

立書人：

（參加者簽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